重庆市江津区财政局

关于江津区2020年财政决算的报告

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的收官之年，也是应对疫情和洪涝灾害考验极不平凡的一年。全区财政系统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和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市委五届九次全会精神，围绕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全力支持打好“三大攻坚战”和落实“十项行动计划”，充分发挥财政逆周期调节作用，落实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加大“六保”力度，做好“六稳”工作，较好地服务了全区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大局。

一、2020年财政收支决算情况

（一）全区财政收支决算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61.21亿元，下降6.5%，为预算（为调整预算，下同）的100.3%。加上上级补助收入54.11亿元、调入资金18.85亿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14亿元、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5.78亿元，上年结转0.30亿元，收入总计141.39亿元。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26.90亿元，下降8.7%，为预算的99.1%。加上上解上级支出6.76亿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83亿元、调出资金0.38亿元、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3.33亿元、结转下年1.19亿元，支出总计141.39亿元。

2020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平衡表

单位：亿元

|  |  |  |  |
| --- | --- | --- | --- |
| 收入 | 决算数 | 支出 | 决算数 |
| 总计 | 141.39 | 总计 | 141.39 |
| 一、本级收入 | 61.21 | 一、本级支出 | 126.90 |
| 税收收入 | 42.27 | 二、转移性支出 | 14.49 |
| 非税收入 | 18.94 | 上解上级支出 | 6.76 |
| 二、转移性收入 | 80.18 | 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 2.83 |
| 上级补助收入 | 54.11 | 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 | 3.33 |
| 调入资金 | 18.85 | 结转下年 | 1.19 |
| 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 1.14 | 调出资金 | 0.38 |
| 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 | 5.78 |  |  |
| 上年结转 | 0.30 |  |  |

2．政府性基金预算

——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74.27亿元，下降0.9%，为预算的100.4%。加上上级补助收入6.63亿元、调入资金0.38亿元、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36.43亿元、上年结余1.61亿元，收入总计119.32亿元。

——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85.13亿元，增长23.0%，为预算的96.3%。加上上解上级支出2.36亿元、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9.93亿元、调出资金18.39亿元、结转下年3.51亿元，支出总计119.32亿元。

2020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平衡表

单位：亿元

|  |  |  |  |
| --- | --- | --- | --- |
| 收入 | 决算数 | 支出 | 决算数 |
| 总计 | 119.32 | 总计 | 119.32 |
| 一、本级收入 | 74.27 | 一、本级支出 | 85.13 |
| 二、转移性收入 | 45.05 | 二、转移性支出 | 34.19 |
| 上级补助收入 | 6.63 | 上解上级支出 | 2.36 |
| 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 | 36.43 | 调出资金 | 18.39 |
| 上年结转 | 1.61 | 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 | 9.93 |
| 调入资金 | 0.38 | 结转下年 | 3.51 |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42亿元，下降40.3%，为预算的100%，加上上年结转0.10亿元，收入总计0.52亿元。

——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06亿元，下降43.8%，为预算的100.0%，加上调出资金0.46亿元，支出总计0.52亿元。

2020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平衡表

单位：亿元

|  |  |  |  |
| --- | --- | --- | --- |
| 收入 | 决算数 | 支出 | 决算数 |
| 总计 | 0.52 | 总计 | 0.52 |
| 一、本级收入 | 0.42 | 一、本级支出 | 0.06 |
| 二、转移性收入 | 0.10 | 二、转移性支出 | 0.46 |
| 上年结转 | 0.10 | 调出资金 | 0.46 |

（二）区级财政收支决算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

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60.31亿元，下降6.4%，为预算的100.3%。加上上级补助、调入资金、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等，收入总计140.50亿元。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17.66亿元，下降7.2%，为预算的97.1%。加上上解市级、地方政府债务还本、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结转下年等，支出总计140.50亿元。

与2020年调整预算数相比，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数总计增加0.49亿元，其中：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超收0.21亿元；调入资金增加0.4亿元；上级补助收入减少0.12亿元。支出决算数总计增加0.49亿元，其中：本级支出减少0.49亿元；结算补助镇级减少0.18亿元；结算上解市级支出减少0.24亿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增加2.83亿元；调出资金增加0.38元；结转下年增加1.19亿元。

2020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决算差异表

单位：亿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收入 | 调整预算数 | 决算数 | 预决算差异 | 支出 | 调整预算数 | 决算数 | 预决算差异 |
| 总计 | 140.01 | 140.50 | 0.49 | 总计 | 140.01 | 140.50 | 0.49 |
| 一、本级收入 | 60.10 | 60.31 | 0.21 | 一、本级支出 | 121.15 | 117.66 | -3.49 |
| 二、转移性收入 | 79.91 | 80.19 | 0.28 | 二、转移性支出 | 18.86 | 22.84 | 3.98 |
| 上级补助收入 | 54.24 | 54.12 | -0.12 | 补助下级支出 | 8.53 | 8.35 | -0.18 |
| 调入资金 | 18.45 | 18.85 | 0.4 | 上解上级支出 | 7.00 | 6.76 | -0.24 |
| 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 1.14 | 1.14 | 0 | 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 0 | 2.83 | 2.83 |
| 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 | 5.78 | 5.78 | 0 | 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 | 3.33 | 3.33 | 0 |
| 上年结转 | 0.30 | 0.30 | 0 | 调出资金 | 0 | 0.38 | 0.38 |
|  |  |  |  | 结转下年 | 0 | 1.19 | 1.19 |

区级收支具体决算情况如下：

1. 收入决算情况。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60.31亿元，下降6.4%，为预算的100.3%。其中：税收收入41.48亿元，下降5.6%，为预算的100.2%；非税收入18.83亿元，下降8.3%，为预算的100.7%。税收收入中，增值税11.30亿元，下降18.4%；企业所得税6.37亿元，下降1.3%；个人所得税0.82亿元，增长12.2%；资源税0.19亿元，增长25.9%；城市维护建设税3.21亿元，下降10.6%；房产税2.55亿元，增长4.7%；印花税0.86亿元，增长0.5%；城镇土地使用税4.15亿元，下降5.9%；土地增值税2.90亿元，下降19.8%；耕地占用税1.67亿元，增长4.0%；契税7.42亿元，增长21.1%；环境保护税0.04亿元，下降23.9%。

（2）支出决算情况。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17.66亿元，下降7.2%，为预算的97.1%。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6.14亿元，增长10.3%；国防支出0.07亿元，减少8.8%；公共安全支出5.95亿元，增长38.8%；教育支出23.54亿元，增长1.6%；科学技术支出1.50亿元，增长24.0%；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1.93亿元，减少14.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5.11亿元，增长5.3%；卫生健康支出17.41亿元，增长9.1%；节能环保支出1.82亿元，下降6.8%；城乡社区支出15.04亿元，下降39.6%；农林水支出12.31亿元，增长5.7%；交通运输支出4.50亿元，下降51.8%；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2.30亿元，增长30.3%；商业服务业等支出0.67亿元，增加48.1%；金融支出0.29亿元，下降52.6%；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0.90亿元，下降49.7%；住房保障支出4.70亿元，下降3.7%；粮油物资储备支出0.24亿元，增加1.7%；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1.32亿元，增加146.8%；债务付息支出1.87亿元，增长5.2%；援助其他地区支出0.05亿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

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74.27亿元，下降0.9%，为预算的100.4%，加上上级补助、调入资金、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和上年结转等，收入总计119.32亿元。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84.87亿元，增长25.3%，为预算的97.1%，加上上解市级、补助镇级、调出资金、地方政府债务还本和结转下年等，支出总计119.32亿元。

与2020年调整预算相比，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决算数总计增加1.58亿元，其中：本级收入超收0.27亿元、上级补助收入增加0.93亿元，调入资金增加0.38亿元。支出决算数总计增加1.58亿元，其中：本级支出减少2.55亿元、结算补助镇级支出增加0.27亿元；结算上解市级支出减少0.05亿元、调出资金增加0.40亿元、结转下年增加3.51亿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结转下年3.24亿元、国有土地收益基金结转下年0.02亿元、农业土地开发资金结转下年0.09亿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超收结转下年0.15亿元、三峡后续规划地质灾害防治资金0.01亿元）

2020年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预决算差异表

单位：亿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收入 | 调整预算数 | 决算数 | 预决算差异 | 支出 | 调整预算数 | 决算数 | 预决算差异 |
| 总计 | 117.74 | 119.32 | 1.58 | 总计 | 117.74 | 119.32 | 1.58 |
| 一、本级收入 | 74 | 74.27 | 0.27 | 一、本级支出 | 87.42 | 84.87 | -2.55 |
| 二、转移性收入 | 43.74 | 45.05 | 1.31 | 二、转移性支出 | 30.32 | 34.45 | 4.13 |
| 上级补助收入 | 5.7 | 6.63 | 0.93 | 补助下级支出 | 0 | 0.27 | 0.27 |
| 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 | 36.43 | 36.43 | 0 | 上解上级支出 | 2.4 | 2.35 | -0.05 |
| 调入资金 | 0 | 0.38 | 0.38 | 调出资金 | 17.99 | 18.39 | 0.40 |
| 上年结余 | 1.61 | 1.61 | 0 | 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 | 9.93 | 9.93 | 0 |
|  |  |  |  | 结转下年 | 0 | 3.51 | 3.51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4229万元，下降40.3%，为预算的100.0%，其中：区属国有企业利润3893万元，国有资本参股企业股利、股息收入336万元；加上上年结转998万元，收入总计5227万元。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579万元，下降43.8%，为预算的100.0%，其中：其他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360万元，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219万元；主要用于加油站油罐池防渗漏改造补助、污水处理厂技改补助、捐款补助等；加上调出资金4648万元，支出总计5227万元。

2020年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决算差异表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收入 | 调整预算数 | 决算数 | 预决算差异 | 支出 | 调整预算数 | 决算数 | 预决算差异 |
| 总计 | 5227 | 5227 | 0 | 总计 | 5227 | 5227 | 0 |
| 一、本级收入 | 4229 | 4229 | 0 | 一、本级支出 | 579 | 579 | 0 |
| 二、转移性收入 | 998 | 998 | 0 | 二、转移性支出 | 4648 | 4648 | 0 |
| 上年结转 | 998 | 998 | 0 | 调出资金 | 4648 | 4648 | 0 |

4．转移支付收支情况

2020年市级下达我区转移支付补助60.74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收入54.11亿元，占比89.1%；政府性基金预算转移支付收入6.63亿元，占比10.9%。按转移支付类别分：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43.72亿元，占比72.0%，主要用于落实医疗、养老、住房保障等基本公共服务领域民生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收入17.02亿元，占比28.0%，主要用于基础设施、产业发展、生态环保、脱贫攻坚等领域建设发展支出和抗疫相关支出。

2020年区级安排镇级转移支付8.61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支出8.34亿元，占比96.9%；政府性基金预算转移支付支出0.27亿元，占比3.1%。按转移支付类别分：一般性转移支付7.28亿元，占比84.6%，专项转移支付1.33亿元，占比15.4%，主要用于支持镇财政“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加大脱贫攻坚力度，改善基础设施和人居环境，新冠疫情防控等。

5.区级结转结余资金使用情况

 2020年财政预算结转4.70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结转1.19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3.51亿元，已纳入2021年区本级财政预算安排使用。2020年统筹使用国库集中支付结余资金9.96亿元。

6.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1）政府债务限额和余额情况。经市政府批准，市财政局核定我区2020年末政府债务限额224.20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限额88.20亿元，专项债务余额限额136亿元。截止2020年末，我区政府债务余额166.02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56.06亿元，专项债务余额109.96亿元，控制在限额以内。

（2）政府债券举借和使用情况。根据市财政局核定的政府债务余额限额，结合我区政府债务风险和偿债能力，2020年市财政转贷我区政府债券28.50亿元，其中：一般债券2亿元，其他自求平衡专项债券26.50亿元。按规定，新增债券资金全部用于公益性建设项目投入。按项目单位分：滨江新城建设管理中心5.50亿元，双福工业园发展中心7.07亿元，珞璜工业园发展中心0.52亿元，德感工业园发展中心3.85亿元，白沙工业园发展中心0.69亿元，综保区管委会0.80亿元，现代农业园区发展中心1.50亿元，四面山管委会0.24亿元，区住房城乡建委0.10亿元，区教委0.32亿元，区交通局3.79亿元，区体育局0.10亿元，区水利局1.50亿元，区卫生健康委0.25亿元，区文化旅游委0.17亿元，区国资委2.10亿元。一般债券主要用于支持保障性住房、道路等公益性建设项目投入；专项债券主要用于产业园区、交通、教育、卫生、农林水利、停车场、文化旅游等公益性建设项目投入；再融资债券按规定全部用于置换年度到期政府债券本金，不增加政府债务总规模。

（3）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情况。2020年，我区还本付息支出18.35亿元，其中：到期政府债务本金13.26亿元，政府债务利息和发行费5.09亿元。

7．区级预备费使用情况

2020年，区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批准区级预备费3.3亿元，区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批准调减区级预备费2.6亿元。经区政府批准，全年共动用预备费0.7亿元，主要用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地质灾害防治和自然灾害救助等相关支出。

8.超收收入安排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超收收入0.21亿元，按照《预算法》规定，一般公共预算的超收收入，可用于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为此，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超收收入0.21亿元全额用于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纳入第二年统筹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超收0.27亿元，结转下年支出0.27亿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结转下年0.12亿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超收结转下年0.15亿元。

9．区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使用情况

2020年初，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为1.14亿元，在编制2020年区本级财政预算草案时全额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统筹安排支出。2020年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83亿元，主要为2020年底收回区级预算单位未执行完的区本级财政资金及一般公共预算超收收入等，在编制2021年区本级财政预算草案时全额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统筹安排支出。

10．“三公”经费情况

2020年，我区在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厉行节约的同时严格支出管理，区级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三公”经费2318万元，下降29.4%，其中：公务接待费287万元，下降28.4%；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31万元，下降26.3%，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401万元，下降59.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630万元，下降8.4%。

二、2020年落实区人大决议和财政工作情况

（一）发挥财政杠杆作用，激发经济增长内生动力。

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加力提效积极财政政策，不断增强发展动力。不折不扣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全力推进税款延期缴纳、增值税留抵退税、社保降费、水电气降成本等政策落地，宏观税负同比下降1.4个百分点，全年新增减税10.2亿元，其中，区级减税4.5亿元；实现社保减负13.4亿元，惠及企业5888家，惠及群众达24.9万人，企业和居民获得感明显增强。认真落实“支持中小企业共渡难关20条”“复工复产40条”政策措施，强化疫情防控重点保障企业资金支持，认定保供企业17家，共获得央行再贷款16.85亿元，获得再贷款贴息1790万元，户数和总额在全市均排第一位。开展民营企业和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改革试点，投入3000万元设立风险补偿资金，为民营和中小微企业提供担保贷款，切实解决民营和中小微企业融资难和融资贵的问题，全区共83家企业获得贷款1.75亿元。发挥政府投资在稳增长中的关键作用，通过清理盘活国有资产、积极争取中央新增2万亿直达资金和政府债券资金、统筹盘活存量资金以及实施PPP项目等方式，筹集资金50亿元，保障交通、水利、市政等基础设施建设，生态环保、脱贫攻坚等民生领域重点项目落地。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推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安排工业高质量激励补助9240万元，推进工业品牌建设，推动智能制造发展和工业转型升级，支持打造消费品工业高质量聚集区。安排科技创新激励补助7583万元，支持企业研发投入和自主创新，全区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企业分别增至211家、1125家。安排农业高质量激励补助4930万元，推进农业农村改革，支持发展壮大农村集体经济，全区农业新型经营主体达到6023个。落实企业重大新产品研发成本补助等激励政策，营造良好财税环境，激发企业创新活力。加强创新平台载体建设，支持团结湖大数据智能产业园、农村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等建设，提升科技创新能力，推动产业转型升级。

（二）强化民生服务保障，增强人民群众幸福感。

积极落实就业政策，全年共计发放就业补助资金6300万元，惠及各类重点群体2.56万人次。强化职业技能培训，发放培训补贴1478万元，开发建卡贫困户公益性岗位，促进全区11826名贫困劳动力全部实现就业。落实疫情期间一次性招工补贴和交通补助政策，发放稳岗返还补贴5508万元，缓缴减免农民工工资保证金1200万元。持续加大财政教育投入，落实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促进学前教育、高中教育、职业教育、高等教育发展。安排资金1.3亿元，支持改善办学条件，推进义务教育学校设施设备购置、校舍维修和薄弱学校改造等项目实施。扩大公办学前教育资源，投入资金3485万元，回购民办幼儿园2所和租赁教学点20个，全区公办幼儿园占比达到52%。完善学生资助政策，共计发放各类补助1.5亿元，惠及学生24.8万人次。投入资金4821万元，支持中小学校校园安保能力建设。投入资金4400万元，支持工商校学前教育实训基地、江津六中、嘉平幼儿园、中山幼儿园等学校建设。优先保障民生兜底政策，持续提高城乡低保、特困人员等社会救助水平和优抚对象等人群补助标准，发放优抚救助等资金6.03亿元，惠及群众127万人次。完善老年保障政策和服务体系。连续5年提高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水平，城镇企业退休养老金提高至人均每月2664元，城乡居民退休养老金提高至人均每月145元。全面实施医保全民参保计划，基本医疗保险综合参保率达99.6%。投入资金4300万元，落实城市公交IC卡特殊人群免费乘车补贴、高龄老人补贴等政策。加大养老服务设施投入，新建52个社区养老服务站、4个街道养老服务中心。加快完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全力支持打赢疫情防控攻坚战。投入资金1.6亿元，落实患者医疗救治费用、疫情防控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疫情防控设备和物资供应等系列政策。累计投入创卫专项资金3.1亿元，支持成功创建国家卫生区。推动文化体育事业发展，投入资金1.5亿元，支持博物馆、聂帅馆陈列布展建设，支持公共文化体育设施免费或低收费开放，提档升级体育场馆公共设施，支持举办“滨江之夏”系列活动，启动清源宫、国立女子示范学校旧址等文物保护修缮工程和石门大佛寺摩崖造像保护利用等项目建设。推进人居环境整治，完善农村配套设施。安排资金1.2亿元，打造农村垃圾分类示范村8个，建成“四好”农村公路486公里，完成入户道路建设165公里，完成农村卫生厕所改造16878户。加大基本住房保障力度，支持棚改开工建设300套，完成农村危房改造3334户，老旧小区改造27130户。加强社会治安防控，投入资金1.04亿元，加快推进“雪亮工程”建设。

（三）统筹推进“三大攻坚战”，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强化风险防控，做好库款日常监测预警工作，合理调控库款规模和保障水平，确保国库资金不断链；加强债务管控，严格债务限额和成本控制，充分利用展期、置换等措施，稳妥化解存量债务，坚决遏制违规新增政府债务。深入推进涉农资金整合，统筹资金11.3亿元，强化财政对贫困村和特殊贫困群体脱贫攻坚的投入力度，着力解决影响“两不愁三保障”突出问题，保障产业扶贫、社保兜底、教育资助、危房改造、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等扶贫政策执行。实施扶贫资金动态监控，加强扶贫项目资金的监督检查，全面落实扶贫巡视“回头看”和国家脱贫成效考核整改。加大污染防治投入力度，安排资金1.64亿元，深入实施“环保五大行动”，推进餐厨和生活垃圾收运处置，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置率达到100%。投入资金2亿元，撬动社会资本8亿元，加快推进长江生态屏障建设，实施人工造林、低效林改造10万亩，重点景区公路绿化0.8万亩；支持长江干流、綦河流域江津段和笋溪河、璧南河等重点河流综合治理，完成畜禽养殖搬迁145户，改（扩）建城镇污水处理厂（站）24座。

（四）深化财政管理改革，提升预算执行效能。

建立健全预算公开评审长效管理机制，将评审范围从年初预算拓展到预算执行，从源头上规范预算支出，强化预算约束。妥善处理减收增支矛盾，不断优化支出结构，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和一般性支出，2020年各部门、国有企业的公务用车购置一律暂停，各部门课题经费、规划经费和培训经费整体压减30%，确保医疗、教育、社会保障等基本公共服务支出只增不减。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开展绩效自评项目1420个，涉及资金116亿元；对农村危房改造、乡村振兴、工业和信息化等13个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资金7.87亿元。深化“放管服”改革，推动全区财政电子票据和非税收入收缴改革，上线运行公共缴费平台，实现对非税收缴的全流程监控，大大降低了企业和群众办事成本。深化国库集中支付改革，对除公务卡和现金以外的财政性资金支付业务取消财政支付纸质凭证，实现了支付无纸化单轨运行。开展财务监督改革试点，试点上线运行电子报账监督系统，运用财务大数据手段，逐步实现纪检监察、财政、审计部门对行政事业单位财务管理全流程监督。结合预算单位精简调整方案，清理规范全区预算单位银行账户，及时收回各类垫付及暂存资金0.83亿元。以满足疫情防控工作为首要目标，实施便利化政府采购，为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疫情防控相关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体开辟绿色通道。强化会计监督检查，对全区22家行政事业单位的会计信息质量、9家行政事业单位的政府采购工作开展专项检查。开展政府投资项目评审管理改革，进一步优化政府投资工程评审办法，规范政府投资项目复查审核，有效降低项目建设成本。

1. 认真落实各项财税政策，促进高质量发展

下一步，我们将按照区委的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围绕推动高质量发展，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聚力“开源节流”，促进全区财政平稳运行。

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综合运用减税降费、专项资金等政策工具，优化营商环境，培育壮大税源经济。强化税收征管，充分发挥综合治税信息平台和税警联合办案机制的积极作用，抓好重点行业和重点企业税收征管，确保做到依法征收，应收尽收。加强“三资”统筹管理和使用，积极盘活政府存量资产，合理把握土地出让进度，促进财政收入持续稳定增长。分解压实各执收部门责任，强化收入执行动态分析，加强财政运行调度，确保圆满完成预期目标。硬化预算约束，减少和规范预算变动事项，严控年度增支，未纳入预算安排的项目一律不得组织实施，坚决防止在执行中随意“开口子”。优化支出结构，以政府过紧日子为引领，大力压减一般性开支，勤俭办一切事业，调整低效、无效的支出，加大对民生实事、重点领域、重点项目的保障力度，做到有保有压，有促有控，确保实现财政收支平衡。

（二）聚力“关键重点”，推动财政政策提力增效。

立足“一轴两翼”同城发展新格局，统筹整合资金、资源和资产，支持打造产城融合、以城带工、错位发展的产业集群。优化科技投入结构和支持方向，加快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和新兴产业发展壮大，增强高质量发展动能。坚持新发展理念，全力支持团结湖大数据产业园、陆海新通道江津综保区冷链产业园等建设。巩固拓展精准脱贫成果，做好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政策衔接，加大财政支农政策投入。突出保基本、兜底线，加大力度补齐民生短板，强化就业、教育、养老、医疗、住房保障、扶弱等方面投入，推进民生实事落地见效。强基建促发展，多渠道筹集资金，着力推动一批重大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加快推进江津与主城都市区及周边城市的互联互通。积极支持生态环保和污染防治，做好大气、水体、土壤污染防治和生态修复工作，发挥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示范作用。

（三）聚力“风险防控”，保障全区经济行稳致远。

坚守底线思维，严格落实债务限额和成本管理，确保全区债务风险总体可控。支持滨江新城、综保区开发建司提高主体信用评级，推动华信集团转型重组，降低国有企业总体负债率。压实各级各单位债务偿还责任，定期开展债务违约风险台账排查，准确评估债务风险和还款压力，稳妥推动存量政府债务化解。统筹考虑发展和控债、需要和可能、当前和长远的关系，把控好支出安排节奏，着力优化财政资源配置，确保财政持续稳定运行。支持粮食应急供应保障体系、应急救援体系和消防安全监管体系建设，持续推进警务大数据建设，切实防范和化解社会风险。严肃财经纪律，加大财政监督检查力度，严查资金使用中的跑冒滴漏、骗补浪费问题，积极整改各级监督指出问题，提高依法理财水平，切实防范廉政风险。

（四）聚力“改革增效”，推进财政管理改革纵深发展。

紧紧围绕“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要求，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探索建立重大政策和项目绩效评估机制，试点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管理，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立完善绩效结果反馈整改制度，实现绩效评价与支出挂钩管理。加强预算执行监督，在实现人大联网监督的基础上，全面推广电子报账监督系统，畅通监督渠道，实现审计、纪委等部门对财政资金使用的适时和全过程监督。积极探索投资评审新模式，着力提升评审质量，建立对中介机构监督管理的有效办法。深化预算管理改革，推进全区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将制度规范与信息系统建设紧密结合，通过规则嵌入系统强化制度执行力，为完善标准科学、规范透明、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提供基础保障。

附件：1.说明

2.2020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表

3.2020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4．2020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本级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5.2020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收支决算表6．2020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支出决算表(分

地区）

7．2020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支出决算表（分

项目）

8．2020年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表

9．2020年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本级支出决算表10．2020年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转移支付收支决算表

11．2020年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表

1. 2020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表
2. 2020年江津区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决算表
3. 2020年江津区社会保险基金结余决算表

15．2020年江津区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决算情况表

16．2020年江津区债券资金使用情况表

17．2020年江津区政府债务相关情况表

18．2020年“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汇总表